

工作简报

第27期

青海省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

2024年1月2日

专项整治不放松 节日安全再加强

周密部署行动，做好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当前安全防范部署和省委省政府领导相关批示要求，紧盯岁末年初安全生产特点规律和全省燃气安全专项整治排查出的问题隐患，近期，省燃气安全工作专班组织开展岁末年初城镇燃气安全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围绕人员密集场所用气安全、瓶装液化石油气全环节安全、城镇燃气场站和设施、地震灾区安全用气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作出部署安排，要求各级专班高度重视、端正态度、狠抓落实，采取一切措施补齐燃气整治工作短板，进一步细化措施，督促各类用气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自觉遵守和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技术标准，依法依规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扎实做好城镇燃气领域安全防范工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截止目前，全省共出动人员 607 人次，检查居民用户 1068 户，CNG 加气站、民政机构、医疗机构、餐饮等

用气场所 1476 处，燃具销售场所 88 处，下发隐患整改通知单 78 份，排查发现隐患 284 处，各地工作专班针对排查问题指导企业制定整改措施，明晰责任人和整改时限，不断提升全省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质量。

注重标本兼治，努力提升燃气本质安全水平。一是进一步强化燃气企业主体责任。截至 12 月末，各地专班依托瓶装液化气监管系统，累计查处送气工违法行为 9 起，罚款 5.9 万元，督促指导管道燃气企业改造老旧燃气管道 128.88 公里、老旧厂站和设施改造 11 处。二是深化燃气企业安全评估与市场整合，依法淘汰综合评价不达标企业。进一步严格燃气许可审批监管，累计核查燃气经营许可 165 件，发现不符合许可条件 2 件，行政处罚 10 起，约谈警示 14 家。三是加快整治不合格灶管阀产品、安装燃气泄漏保护装置步伐，截止目前，累计推动餐饮场所替换不合格灶管阀产品 13056 件，安装工业及商业用途燃气泄漏报警器 6280 户、紧急切断装置 6083 户；推动居民用户替换不合格灶管阀产品 16827 件，安装居民用途燃气泄漏报警器 8222 户、紧急切断装置 4459 户。同时，全省累计推动餐饮场所“瓶改管” 62 户。四是持续加大燃气安全宣传教育力度，全省各地通过电视、广播、微信等渠道向餐饮、食堂、食品销售等市场主体开展燃气安全宣传，累计覆盖 13 万终端，传播量达 46 万次，组织餐饮行业从业人员培训 56219 人次。

加强教育培训，不断推动燃气安全“入脑入心”。近期，为提高县级燃气安全意识和风险应对能力，省燃气安全工作专班派员赴海南州贵德县开展城镇燃气安全领域培训授课，着重

围绕液化石油气的物理化学特性、场站安全管理内容要点、用户使用安全监管和风险辨识等内容进行“答疑解惑”。在培训过程中，授课老师对液化石油气的物理化学特性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使学员更加全面地了解了液化石油气的性质和特点，同时，还就场站安全管理内容要点进行了详细阐述，包括场站设施维护、设备安全操作、应急处置等，此外，现场还结合实际案例，向学员传授了风险辨识的知识和技巧，强调了加强燃气管道巡检、及时发现和处理安全隐患的重要性，并就如何提高用户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提出了切实可行的建议和措施。参训学员现场认真听讲、积极互动、深入思考，通过培训不仅掌握了燃气安全管理的相关知识技能，还深刻认识到燃气安全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此次培训对于提升贵德县城镇燃气安全水平具有重要意义，学员们纷纷表示将把所学知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为全县燃气安全管理工作贡献一份力量。

下一步，省燃气安全工作专班将进一步巩固提升集中攻坚成效，逐步组织各地专班开展“回头看”，紧盯风险隐患整改，全面推进隐患整治，切实消除餐饮行业等人员密集场所燃气安全突出风险隐患，确保存量安全隐患逐项及时整改到位，防止久拖不改、改后反弹，不断构建燃气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

抄报：何录春副省长、李宏绪副秘书长

抄送：各市（州）人民政府、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

青海省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

2024年1月2日印发
